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9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并于2023年10月24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9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人数1人，董事熊永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广胜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广胜先生召集并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7,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及稳健型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布的中、低风险非保本理财产品，且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所明确的股票及其衍生品、基金投资、期货投资等风险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该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3.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逐项表决结果：

(一) 提名邹雄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提名文立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提名侯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提名贺军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提名马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 提名熊永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董事的选举表决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逐项表决结果：

(一) 提名贺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提名陈志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提名蒋星睿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董事的选举表决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4 日